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 阳 鉬 业
洛 陽 樂 川 鉬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MOC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公 告
執行董事兼總裁辭任
副總裁兼首席商務官辭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及
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

執行董事兼總裁辭任及副總裁兼首席商務官辭任

洛陽樂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其已收到孫瑞文先生(「孫先生」)及Kenny Ives先生(「Kenny先生」)的書面辭職報告。因個人工作原因，孫先生向董事會申請辭去執行董事、總裁及董事會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以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委員職務。Kenny先生為投入更多時間在家庭事務上，向董事會申請辭去副總裁兼首席商務官職務。

孫先生及Kenny先生的離任自董事會收到辭職報告時生效。前述人員的辭職不會導致董事會成員人數低於法定最低人數，不會影響公司日常生產經營和董事會正常運作。孫先生及Kenny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概無有關彼等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債權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孫先生及Kenny先生已按照相關規定做好工作交接。

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孫先生及Kenny先生在彼等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努力及貢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提名彭旭輝先生（「**彭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惟須提交本公司適時召開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由股東審議批准。

彭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彭旭輝先生，1981年9月出生，河北工業大學應用物理專業本科、理論物理專業碩士、電子科技大學電子與信息專業博士。正高級工程師、上海市領軍人才、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全國工業和信息化系統勞動模範。彭先生曾任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50）董事長等職務。彼在先進製造業的任職經歷涵蓋了產品研發、工廠管理、市場營銷、供應鏈及公司運營等領域。彭先生任職天馬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期間主導公司戰略規劃、資本運作及整體經營管理，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

彭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將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止。彼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董事會經股東授權，將根據彭先生職責、行業薪酬水平及本公司目前發展需求及業務狀況釐定其薪酬。其薪酬將包括在其將訂立的服務合約及經董事會批准的任何後續修訂內。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彭先生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者）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ii)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權益；或(iii)概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此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彭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關注，或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已決議分別委任彭先生為總裁兼首席執行官，Branko Buhavac先生（「**Branko先生**」）為副總裁兼首席商務官，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為止。

彭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公告「建議委任執行董事」一節。

Branko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Branko Buhavac先生，1985年8月出生，英國和塞爾維亞雙國籍，獲蘇格蘭聖安德魯斯大學數學學士學位。彼於2023年7月加入IXM，現任IXM首席執行官。彼曾任銅精礦高級交易員，負責銅金屬交易業務和全球銅原材料交易。Branko先生具有多國工作經驗，掌握多國語言能力，且在有色金屬貿易行業具有豐富的經驗。彼曾任三菱商事國際歐洲有限公司基礎金屬貿易部主管，並在托克集團的多個交易職能中參與工作，包括銅和煤炭交易活動。

本公司藉此機會歡迎彭先生及Branko先生擔任本公司的新職位。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劉建鋒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洛陽市，2025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建鋒先生及闕朝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久新先生及蔣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顧紅雨女士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